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陳冠伶

電話：04-7531877

電子信箱：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埔鹽鄉埔鹽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4435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研習計畫(共1個電子檔)(0044357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成功高中承辦本縣海洋教育資源中心「綠階海洋教育者培訓課程」研習計畫，敬請貴校派員參加並惠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縣立成功高級中學109年2月6日彰成功中學字第1090000512號函辦理。

二、課程規劃如下：

(一)課程時間：109年3月31日(二)至4月1日(三)。

(二)地點：成功高中視訊中心、芳苑潮間帶。(室外海岸上課地點統一安排交通車自成功高中接駁)。

(三)內容：海洋概論、海洋關懷、海洋服務、親海教育(潮間帶踏查)、海洋教育教案分享暨設計。

(四)參與人員：研習招收30名國中小教師，下列學校請指派1員教師參加，餘額則開放本縣有志推動海洋教育之國中小教師參加。

1、成功高中國中部、溪湖國中、埔心國中、埔鹽國中。

2、溪湖國小、東溪國小、湖西國小、湖東國小、湖南國

教務處

收文：109/02/11



1090000362

有附件

小、湖北國小、媽厝國小、埔心國小、太平國小、舊館國小、羅厝國小、鳳霞國小、梧鳳國小、明聖國小、埔鹽國小、大園國小、南港國小、好修國小、永樂國小、新水國小、天盛國小。

三、全程參與研習並產出本課程指定教案之教師，由國立台灣海洋大學頒予「綠階海洋教育者證書」，俾便海洋教育之推動。

四、請參與教師於109年3月13日(五)以前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
五、檢附課程研習計畫乙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